

合伙人会议决议

会议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4 日

会议地点：本事务所会议室

参加会议人员：（全体合伙人）张进宁、佟兴玲

会议记录人员：丁聪霜

会议议题：2024 年度职业风险基金计提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》及合伙协议，（合伙企业）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- 一、我所 2024 年度确认审计收入为：7,604,018.86 元；
- 二、2024 年度职业风险基金按本年度收入的 5% 计提；
- 三、2024 年度职业风险基金计提金额为：380,200.94 元（ $7292897.94 * 5%$ ）；

经由全体合伙人签字后决议生效！

全体合伙人签字：

张进宁 佟兴玲

2024 年 12 月 24 日